

恒机管理会计学院

理事会议纪要

[2017]1 号

恒机管理会计学院理事会

签发人：兰桂华

2017 年第一次理事会议纪要

时间：2017 年 5 月 20 日 14:00 至 17:00

地点：广东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南校区 2 栋 203

参会人：吴冬才、马雪峰、唐一周、兰桂华、丁修平、何特嘉、胡晓玲

主持人：兰桂华

记录人：阳立峰

此次理事会议议题共五项，作出决议事项纪要如下：

- 一、会议审议通过《恒机管理会计学院理事会章程》。会议明确积极推进经贸学院混合所有制办学改革探索，激发职业教育办学活力，促进现代财经商贸服务业与行业职业教育深度融合，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提高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质量，打造财经商贸服务职教品牌，更好地为产业发展和职业教育事业发展服务。会议同意通过了章程总则、组织机构、理事会议事规则、理事会权利与义务、理事长权利与义务、院长权利与义务、学院资产与管理、学院终止与终止后资产处理等规定。
- 二、会议选举产生恒机管理会计学院第一届理事会成员，分别为：吴冬才、马雪峰、唐一周、兰桂华、丁修平、何特嘉、胡晓玲等 7 人。任期 3 年。
- 三、会议选举确定吴冬才为恒机管理会计学院第一届理事长，任期 3 年。
- 四、会议讨论确定由理事长提名的兰桂华为恒机管理会计学院第一届院长，任期 3 年。

五、审议了学院 2017 年下半年度的工作计划。

会议还审定了学院近期其他相关工作。



恒机管理会计学院

理事会议纪要

[2017]2 号

恒机管理会计学院理事会

签发人：兰桂华

2017 年第二次理事会议纪要

时间：2017 年 5 月 23 日 15:00 至 17:00

地点：广东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南校区 2 栋 203

参会人：吴冬才、马雪峰、唐一周、兰桂华、丁修平、何特嘉、胡晓玲

主持人：兰桂华

记录人：阳立峰

此次理事会议议题共四项，作出决议事项纪要如下：

六、会议审议通过《恒机管理会计学院议事规则》。会议明确对学院院长办公会议议事事项进行规范要求，具体包括对学院月例会议、半年度工作会议和年度工作会议的议事内容、程序和办法作出明确要求，以此规范学院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提高学院领导班子的决策水平，加强集体领导，不断改进领导方法和领导作风，提高领导水平。

七、会议审议通过《恒机管理会计学院资金及费用审批规定》。会议同意学院的资金主要用于项目课程的开发、教学设施设备完善以及双方同意报销的支出。开展学校课堂课程和企业课堂课程的过程中所发生的场地、设备、其他劳务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由举办该课程的股东各自承担，不在学院成本费用中列支。会议还审议通过办公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购置固定资产、其他费用和支出的报销流程，以此防范经营风险，加强学院资金及费用的管理，提高经营效益，确保资金及费用支出安全。

八、会议审议通过《恒机管理会计学院固定资产管理办法》。会议同意固定资产

的标准、固定资产的分类、固定资产的管理部门、固定资产的核算部门、固定资产的购置、固定资产的出售、固定资产报废和清查等相关规定。

九、会议审议了学院 2017 年度工作计划。

会议还审定了学院近期其他相关工作。



恒机管理会计学院

理事会议纪要

[2017]3 号

恒机管理会计学院理事会

签发人：兰桂华

2017 年第三次理事会议纪要

时间：2017 年 6 月 26 日 15:00 至 17:00

地点：广东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南校区 2 栋 203

参会人：吴冬才、马雪峰、兰桂华、唐一周、丁修平、何特嘉、胡晓玲

主持人：兰桂华

记录人：阳立峰

此次理事会议议题共四项，作出决议事项纪要如下：

十、会议审议通过《恒机管理会计学院薪酬及课薪管理办法》。会议明确学院人员薪酬分配方案由理事会决定。暂按恒机管理会计学院联合办学合作协议中第五点学费收取和收益分配方案执行教育服务费相关内容，后期调整再议。会议同意通过薪酬的组成、出勤制度、企业顶岗实习课酬标准及其他薪酬相关事项。

十一、会议审议通过《恒机管理会计学院财务部岗位责任制》。会议明确要遵守国家会计法、税法和中央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制度规定，规范会计科目使用范围和账务处理程序，办理本学院会计业务事项的核算工作。会议同意通过财务部门工作分工以及财务经理、出纳的具体岗位工作职责。

十二、会议审议通过《恒机管理会计学院发票管理办法》。会议明确要加强学院发票的管理和财务监督，保障税收收入，维护经济秩序，根据税务机关制定的发票管理规定。会议同意通过了发票领用、填制和保管的要求和方法。

十三、会议审议了学院 2018 年度工作计划。

会议还审定了学院近期其他相关工作。

